(上接B422版)

5、实施额度

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共享不超过3亿元的资产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质押担保的票据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二、本次资产池业务涉及的担保情况

1.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

2.担保及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及被担保对象为国机精工及控股下属公司，上述公司互为担保及反担保对象，均归入本次资产池业务范畴之内。

3.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2亿元（不含本次担保，本次担保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生效），占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27.74亿的43.26%，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事项。

三、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通过资产池业务，公司可以提升流动资产的流动性和效益性，降低流动资产管理成本，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开展的资产池业务减少了公司资金占用，优化了财务结构，提高了资金利用率，实现了预期的效果。

2、我们同意公司继续开展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资产池业务，业务期限自2021年5月8日至2022年5月31日。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向银行提供相应的担保。

3、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1-031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未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金华	2005年	2004年	2012年	2020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姚林山	2010年	2015年	2012年	2021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娜	2009年	2005年	2013年	2020年

（1）项目合伙人金华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青岛碧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姚林山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7-2019年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年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娜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7年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7-2018年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 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	武汉农商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2019年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扬帆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武汉农商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纪律处分的记录。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年度审计费用为7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合计105万元。确定的年度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与2020年度相同。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经审查评估并结合近几年立信对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认为该所完全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该事项业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国内审计行业具有良好声誉，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时，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并具备足够的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该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续聘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推荐该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 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1-026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发出通知，2021年4月23日上午9:00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9人，其中现场出席7人，仲明振、张洋2人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朱峰先生主持，采取投票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2、审议通过了《2020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4、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后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国机精工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项关联交易通过沟通已事先获得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朱峰、陈锋、马坚、仲明振、谢东钢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国机精工与白鸽公司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项关联交易通过沟通已事先获得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国机精工与功能金刚石研究院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项关联交易通过沟通已事先获得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 “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固定资产更新投资的议案》

根据各所属企业2021年需更新的设备、仪器以及建筑物维修等情况，预计2021年国机精工用于固定资产更新方面的投资金额为不超过21,5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朱峰、陈锋、马坚、仲明振、谢东钢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对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9、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0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2、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阜阳轴研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阜阳轴研100%股权的公告》。

24、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授权总经理、财务总监在不超过融资总额 10 亿元范围内向金融机构办理贷款的事宜。具体内容如下：（1）单笔贷款金额低于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融资，授权财务总监签字；（2）单笔贷款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低于 2 亿元（含 2 亿元）的融资，授权总经理签字。该授权事项有效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开始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合作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三家合作银行以信用方式申请授信，授信额度项下可用于办理借款、票据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信贷证明、保理、融资租赁、贸易融资、离岸贷款等的敞口部分业务。其中向光大银行洛阳西苑路支行申请授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整、向交通银行洛阳分行申请授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向招商银行洛阳分行申请授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上述授信业务办理有效期自审批通过之日起两年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6、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推荐函，其推荐的董事由张泽先生更换为蒋伟先生，蒋伟先生简历见附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1年5月27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三）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蒋伟简历

蒋伟先生：中国国籍，1986年生，商学硕士。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外事处业务副主管、国际业务部外事处业务主管，长城罗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总监/执行董事。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经营三部副高级经理。

蒋伟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蒋伟先生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持有本公司9.51%股份比例的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定增1号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除此之外，蒋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1年4月26日，蒋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经查询，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1-027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发出通知，2021年4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议案内容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的范围为商业银行期限在12个月（含）以内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将节余资金用于该项目有利于提高资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将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资产减值计提后更能公允、客观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0. 审议通过了《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沈明宏、王赓宇、王剑、胡农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且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案的公告

一、交易情况概述

2019年11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奥得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得赛化学”或“标的公司”）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并同意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同意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与补偿义务人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与控股股东舞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华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合同》。2020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非关联股东审议通过了前述交易的相关事项。2020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重组方案等相关议案，并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之二》。

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吴细兵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33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2020年10月23日，该次交易之标的公司奥得赛化学98.94%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奥得赛化学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业绩承诺情况

2020年4月23日公司与奥得赛化学原股东即交易对方中的吴细兵、八大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八大处科技”）、涂亚杰、北京申得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申得兴投资”）（协议中为“乙方”即“补偿义务人”“业绩承诺方”）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奥得赛化学2020年、2021年、2022年期间年度实现的预测净利润分别为7,650.00万元、9,950.00万元、12,150.00万元。所述“净利润”均指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主要内容。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奥得赛化学2020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209万元，未实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2020年度的业绩承诺7,650万元。

奥得赛化学2020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事项	2020年度
业绩承诺金额	7,6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09
差异额	1,441
实际业绩完成率（%）	81.17%

四、2020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的主要原因

1、标的公司未能完成业绩承诺主要受2020年新冠疫情全球爆发及持续蔓延的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所致

标的公司的主要生产场所位于湖北省武穴市，主要生产主体武穴奥得赛承担公司90%以上的生产任务。因新冠疫情防控需要，武穴市自2020年1月下旬至3月中旬处于封城状态，2020年3月下旬标的公司基本恢复正常生产。本次疫情导致标的公司停止生产约2个月，2020年第一季度的生产经营受到了较大的不利影响。

2020年下半年新冠疫情在全球多地的全面爆发和持续蔓延（确诊情况见图表1、图表2），标的公司境外客户主要位于亚洲、西欧，境外疫情的持续发展，对标的公司产生了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影响。

图表1：境外疫情新增确诊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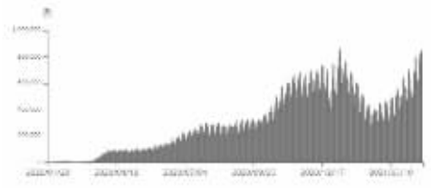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图表2：境外疫情累计确诊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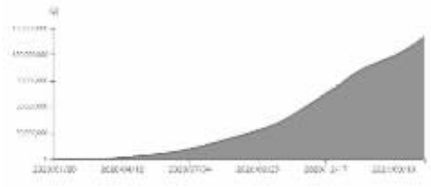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受境外疫情影响，标的公司2020年出口销售额实现9,685.64万元，比2019年度 16,126.09万元下降39.94%。受此影响，2020年度，标的公司三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32,459.02万元，比预测值减少6,501.46万元，实现毛利12,040.37万元，比预测值减少4,358.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预测值		2020年完成值		差异金额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荧光增白剂类产品	19,297.23	6,910.39	20,686.21	6,125.71	1,388.98	-784.68
医药中间体	14,927.41	7,224.34	9,248.53	4,585.94	-5,678.88	-2,638.40
电子化学品	4,735.84	2,264.35	2,524.28	1,328.72	-2,211.56	-935.63
合计	38,960.48	16,399.08	32,459.02	12,040.37	-6,501.46	-4,358.71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收入》，2020年度运输费495.4万元列入主营业务成本，若不考虑运输费，2020年主营业务毛利12,535.78万元，比预测值减少3,863.30万元。

由上表可见，2020年标的公司收入、毛利未达预期主要因医药中间体、电子化学品收入、毛利未达预期。

2020年，标的公司医药中间体产品医药中间体收入、毛利分别比预测值减少5,678.88万元、2,638.40万元，主要因公司在美国、墨西哥、印度、欧洲等地的客户停工停产，需求下降，原有订单推迟交货。电子化学品收入、毛利分别比预测值减少2,211.56万元、935.63万元，主要因下半年韩国新冠疫情持续发展，韩国客户MIWON受疫情影响，其采购公司电子化学品的产品终端市场未能得到释放，导致公司该款产品出口数量未达预期。

因医药中间体、电子化学品出口业务受到影响，标的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市场，调整了荧光增白剂类产品的销售价格，在小幅减少毛利的同时促进了销售收入的增长。

2、同行业公司同期情况

2020年，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情况及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百傲化学(603360.SH)	74,954.10	21,484.32	87,189.61	29,762.62	-14.03%	-27.81%
建新股份(300107.SZ)	56,370.66	4,838.67	92,515.85	32,271.39	-39.07%	-85.01%
奥得赛化学	32,636.18	6,209.54	33,498.83	6,977.00	-2.58%	-11.00%

从上述可比公司的信息可以看出，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

五、业绩承诺调整的具体内容

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有关指导意见，考虑到 2020 年疫情对奥得赛化学的影响，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吴细兵、八大处科技、涂亚杰、申得兴投资协商，拟对原业绩承诺进行部分调整并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拟调整方案如下：

1、以原业绩承诺口径和计算方法为基础，公司与业绩承诺方拟将2020年度承诺净利润由7650万元调整为6,200万元，调减额为1,450万元。

将2020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调减额1,450万元调整至2021年度、2022年度履行，即将原2021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9,950万元调整为10,675万元，调增额为725万元；将原2022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12,150万元调整为12,875万元，调增额为725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年度	承诺净利润调整前	承诺净利润调整后	变动情况
2020	7,650万元	6,200万元	调减1,450万元
2021	9,950万元	10,675万元	调增725万元
2022	12,150万元	12,875万元	调增725万元
合计	29,750万元	29,750万元	不变

2、由于业绩承诺期间业绩承诺额调整，业绩承诺方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所取得的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1）业绩承诺方八大处科技在原发行方案中承诺：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不予转让。因此，本次八大处科技的股份锁定期及其他约束条件均不变。

（2）业绩承诺方吴细兵、涂亚杰、申得兴投资除法定限售义务外，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2.4.4条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的第（2）款的约定调整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第一期解禁条件	a.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第一个会计年度实际净利润不低于承诺净利润，或者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但本公司本人已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30%，在扣除已补偿股份（若有）的数量后，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后（有《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日孰后）可以解锁。	a.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第一个会计年度实际净利润不低于承诺净利润，或者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但本公司本人已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24%，在扣除已补偿股份